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使用的詞彙與鷹普精密工業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在美國或向美國或法律禁止有關分派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發表、發行、分派。本公告並非亦不構成在香港、美國或其他地方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邀請的一部分。香港發售股份可(i)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或在豁免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情況下，或於毋須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交易中，於美國向合資格機構買家提呈發售及出售；及(ii)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於美國境外進行的離岸交易中提呈發售或出售。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發售股份不曾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並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豁免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毋須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交易中則除外。本公司證券並未且目前亦無計劃於美國進行任何公開發售。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促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於據此提呈發售的股份前，務請細閱招股章程，以了解有關下文所述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的詳細資料。

發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倘發生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協議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載任何事件，則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可全權酌情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隨時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終止香港包銷協議。

就全球發售而言，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或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代表包銷商)可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內進行交易，藉以穩定或支持股份市價高於原應達至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均無責任進行任何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可全權酌情決定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採取，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權區進行，惟在任何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維持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即由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一日(星期日)(即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登記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於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股份需求及股份價格或會因而下跌。



IMPRO PRECISION INDUSTRIES LIMITED

鷹普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 發售股份數目 : 333,300,000 股股份(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情況而定)
-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33,330,000 股股份
-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299,970,000 股股份(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情況而定)
- 最終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 3.00 港元, 另加 1.0% 經紀佣金、0.0027%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 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 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 面值 : 每股股份 0.10 港元
- 股份代號 : 1286

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Morgan Stanley
摩根士丹利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